

文 學 概 論 講 話

趙 景 深 著

1933
北 斤 亲 版 片

趙景深著

文學概論講話

北新書局印行

文學概論講話



一九三三年一月付版
一八三三年三月初版

每册實價銀六角

著作人 趙景志
發行人 北新書局
排印者 大華印局

總發行所 上海四馬路中市
北新書局

電報掛號一一六三號

分發行所 北平 成都 開封 南京 廈門 重慶
廣州 汕頭 雲南 武漢 温州 濟南
新書局

例 言

一 這本文學概論講話凡十六講，每週授一講，半年可以教完；高級中學以上適用。喜歡文學的青年也可自己閱讀，藉以增進文學常識。

二 這本書是爲初學而作的，所以理論不求高深，趣味務期濃厚。後附參考書目，所用英文原本極少，凡有中譯的，都祇舉中譯本，以便學者易於採購；正文中的譯文也都依照中譯本。

三 這本書的輪廓，完全依照日本本間久雄的文學概論（有章錫琛譯本，開明版；）祇是沒有各論，最後却多了一講社會批評。又，編者以前曾編過祇有本論的文學概論，由世界書局出版：這三本書的綱領幾乎都是相同的，祇是內容不同，所引用的權威著作不同，細節目的編制不同，不啻是相互的教授；所以凡採用開明

本或世界本的，最好也須購備本書作爲有力的參考。

四 這本書的分量，每講異常勻淨，都是三千字左右，計四頁；倘每週授課二小時，則一小時講授二頁，最爲便利。

五 這本書是一個中國人爲中國學生而寫的，所以引用的材料大多爲中國人所熟知，決無隔靴搔癢之弊。教者採用，最爲適宜。

目 次

第一講 文學的定義

文學是變的——要素一：文字——要素二：思想——要素三：情感——要素四：想像——要素五：藝術——各種主義的重要分配

第二講 文學的特質

兩種特質——永久性——永久性的反對說——普遍性

第三講 文學的要素

想像與情緒——創造的想像——聯想的想像——解釋的想像——三種想像的分別
——情感的合理——情感的品格——其他正當的情感——作者與作品

第四講 文學與個性

作品表現個性——個性與社會性——比較研究法——歷史研究法——個性與風俗
——創造與摹仿——風格的分類——個性與集團性

第五講 文學與語言

語言與文字——語說——曖昧說——語言的變遷——反曖昧說——曖昧的補救

——節省與有力

第六講 文學的形式……………五一

形式內容分離論——形式內容合一論——韻文與散文——五類分法的困難——五類分法的小類

第七講 文學的起源……………六一

文學是怎樣發生的——遊戲說——格羅舍的勞動說——伊科維支的勞動說——蒲息爾的勞動說——蒲力汗諾夫的勞動說——波格達諾夫的宗教說——廚川白村的宗教說

第八講 文學與時代……………七一

泰納說的證明——西洋文學與時代——表現時代的小說——文學與社會改造——文學與宣傳

第九講 文學與國民性……………八一

何謂國民性——沈鬱的文學作品——清新的文學作品——富麗的文學作品——平淡

的文學作品

第十講 文學與道德.....

九一

兩派的主張——文學與道德有關說——文學與道德無關說——道德的解釋——道德的目的與效果

第十一講 文學批評汎論.....

一〇一

文學批評的意義——語源的解釋——蓋雷與斯各脫之說——莫爾頓之說——宮島新三郎之說——四庫全書總目之說——總結四說——批評的用途

第十二講 裁判批評.....

一一一

詩學的著作年代——亞里斯多德論悲劇——亞里斯多德的見解——詩學的影響——客觀與主觀

第十三講 科學批評.....

一二二

泰納的著作及其影響——他的浪漫傾向——他的寫實傾向——他的新浪漫傾向——泰納的反對者

第十四講 倫理批評.....

一三一

倫理批評的意義——布輪退耳的批評——諾爾陶的批評——托爾斯泰的批評——

第十五講 鑑賞批評 ······ ······ ······ ······ ······ ······ ······ ······

安諾德的批評——羅斯金的批評——沛得的批評——王爾德的批評

第十六講 社會批評 ······ ······ ······ ······ ······ ······ ······ ······

新俄文學批評——托羅茲基的批評——瓦浪斯基的批評——瑪伊斯基的批評——列維支的批評——盧那卡爾斯基的批評——布哈林的批評

一四一

第一講 文學的定義

文學是變的

文學好比是女人的衣服；女人的衣服一會兒袖

子長，一會兒袖子短，文學也是變化多端，花樣百出。以前人相信是等於是，非等於非；但現在我們却要說非也等於是，是也等於非；這就因為文學是變的。（參看文學方法論者普列哈諾夫）比方，我們說馬是八隻腿，你也許要說這是非，但馬要快跑起來，前一影像未滅，後一影像方生之時，的確是有八隻腿，那末非就等於是了。又如，你說銅圓是平面的板，但我却說是圓的球，因為銅圓速轉起來，的確是圓球，那末是又等於非了。總之，文學不是一成不變的，牠每變一次，就要給我們一個麻煩。大而言之，有時代之變；小而言之，有個人一生之變；再小而言之，有瞬息之變。要想找出文學的一般相，歛在同樣的模子裏，給牠下一個定義，實在是不容易。倘若文學是三言兩語可了的刻板文章，大約世間也就不會有文學批評這樣東西發生，而蘇俄的文學者，每次開會，也就用不着氣咻咻的打架了。都因各執一

面，未免言有所偏；遂使五花八門，變爲奇觀。我想，僅只替文學下一個定義，把古往今來，中外聞名的作家所說的話都拉了來解釋一番，恐怕起碼可以寫一本幾萬字的小書，此地只能隨便抓幾個定義來解釋一下。最方便的辦法，大約是與「文學的要素」連在一起講。有了幾種必要的要素或條件，自然定義也就有了。

要素一：文字

這當然是文學所不可缺少的要素，即使是劇本，也非用腳本不可；上演於舞台已是另一種綜合的藝術，不能仍稱爲文學。不過有一點要辨明，我們可以說文學都是文字，但我們不能說文字都是文學；這猶之馬都是四蹄可通，而四蹄都是馬不可通一樣。真古人或假古人（即老少年之謂）常有這樣廣泛的定義，把一切文字都認作文學。例如：

「文學爲經著錄之智識之總稱，如游克立之幾何，牛頓之物理，皆爲文學。」

〔章炳麟文學論略〕

如此說來，我們家裏的零用賬，某日付油若干文，付鹽若干文，也該是文學了，豈不可笑！我國孔門所謂文學，也是指一切學術而言；此外荀墨韓非所謂文學，也都包括政刑禮制學術文藝。現今論文學史的，已對經史子不甚注重，即使談到，也另外用文學的立場去看；以前有許多文學史，大都是把經史子都當作文學的。

要素二：思想 這也是不可少的一個條件。所以愛瑪生說：

「文學爲最佳思想之記載」。我們要曉得愛瑪生怎樣會說這句話，只要看他生平的著作就可以明白。他曾經寫過許多論文，有自然論、英吉利的特徵、生的行爲、社會與獨孤等。此外他的純文學的著作只有兩卷詩。寫慣論文的人，也許要下這樣的定義吧？但是我們知道，有思想的文字，不一定就是文學。文學傳達思想，每每用感染的間接方式，要兜圈子；真正的思想文字應該是社會科學的論文，他要來得直

接痛快得多。不過，愛瑪生比之安諾德、炳麟之流，究竟差勝一籌；他知道文學的要素，除了文字以外，還有思想。在此地思想似只能作概念解，也就是一個意思。否則有些純欣賞的作品就不大好解釋。總之，一個人說話總看得出他的方向，我們對於這一層無須多所顧慮。布哈林(N. Bucharin)說：「藝術是社會生活的產物。」這句話的偏而不全，正與愛瑪生相同，即使不考查他的著作，也會猜想得到他寫過像唯物史觀與社會學這一類書的。

要素二：情感

夏目漱石的文學論把文學列成一個公式，以爲是 $F + f$ ； F 相當於思想或概念， f 相當於情感。他說僅有 F 不能稱爲文學，如三角形的觀念之類。僅有 f 如無端之感亦可稱文學，因爲 F 可想出原因或觀念來補足。普通的文學作品大都是 $F + f$ ，概念和感情兩個條件具備的。夏目漱石以爲文學可以沒有思想，但決不能沒有情感。郁達夫在漱石集裏特地介紹，作了一篇介紹一個文學的公

式。爲什麼他們這樣地著重於情感呢？我們也得照樣的查考他們的趨向。郁達夫有浪漫傾向爲人所共知，夏目漱石也可請周作人爲證：「小泉八雲的講義彷彿有相似處。……我又感到這書不知怎地有點與安特路蘭的英國文學史相聯，覺得這三位作者頗有近似之點，其特別脾氣如略喜浪漫等也都是有的。」

這定義算是又進了一步，有了文字、思想情感三項要素。台昆西（De Quincey）說：

「先有知識的文學，其次有力的文學；前者的職能是教，後者的職能是動。」

不過這裏發生了一個問題，就是自然主義者的小說據說是沒有情感的，純客觀的。這個境界我們不大能想得到，還得請佛洛以德派的學生摩台爾（Mordell）來分析一下：

「縱如極端相信排斥主觀的客觀描寫的藝術，故意欲沒卻自己個性的福羅貝爾、梅禮美那樣的作家，也終究不能完全實現他們的主張。他們的面影，仍在作品

中顯現着。就是他們也不能把自己驅逐到作品之外。」（近代文學與性愛第一章）

雖然左拉在實驗小說論裏以爲情感不能在自然面前說謊，但他們這種服從定命論的觀念，就已經是他們的偏好了。

要素四：想像 極端的想像容易成爲高級象徵，這裏所說的想像，意思只是具體形像的思索或再現。亨特（T. W. Hunt）在文學其原理及問題裏說：

「文學是思想（二）的文字（一）的表現，通過了想像（四）感情（三）的……」

華舍斯德（Worcester）也說：

「被保留在文字（一）上的學問、知識（二）及想像（四）的結果。」

蒲力汗諾夫也說：

「所謂藝術只表現着人們的感情（三）也是同樣不正確的。不，牠表演她們的感情，也表現着思想，（二）但牠不是抽象的，而是藉着活生生的形象（四）而表

現，而在這裏存着她的最主要的特質。」

以上三家，除華舍斯德忽略了情感，都是四項要素俱全的，下註小字即指本文所講的次序。此外也有專重想像的。如頗斯耐特(Posnert) 卽說文學的「目的與其在反省甯在想像的結果。」

要素五·藝術 文學作品好比是菜，藝術則是牠的味之素。此地請引托爾斯泰的界說。他雖是說藝術，當然也適用於文學，因為文學就是藝術的一部門。他說：

『人們用藝術(五)相互傳達他們自己的思想(二)於他人，人們用藝術相互地傳達他們自己的感情。(三)』

從上面所舉的十個定義看來，可知總不出這五個要素的圈子。現在我姑且按照文學作品從構思到落筆的程序來下一個定義：

『文學是爲了要寫點什麼，(二)因爲把作者自己的想像(四)通過了情感(三)用藝術(五)方法寫成的文字。(一)』